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East Money Information Co., Ltd.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



2019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〇一九年五月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公司”）拟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3 亿元（含 73 亿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公司就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73 亿元（含 73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补充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的营运资金，支持其各业务发展，增强其抗风险能力；在可转债转股后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东方财富证券的资本金，以扩展业务规模，优化业务结构，提高其综合竞争力，主要用途包括但不限于：

（一）加快发展融资融券等信用交易业务，提升市场份额，进一步缩小与一流经纪类券商的差距；

（二）扩大证券投资业务规模，增加投资范围，丰富公司收入来源；

（三）对全资子公司西藏东方财富创新资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创新资本”）进行增资，加快另类投资业务发展。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及拟投入金额如下表所示：

序号	拟投资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信用交易业务，扩大融资融券业务规模	不超过 65 亿元
2	证券投资业务	不超过 5 亿元
3	增资全资子公司东方财富创新资本	不超过 3 亿元
合计		不超过 73 亿元

本次募集资金不涉及向非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情况。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分析

（一）完善公司业务布局，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奠定基础

公司立足于一站式互联网金融服务大平台的整体战略定位，致力于构建和完善以人为中心，基于流量、数据、场景、牌照四大要素的互联网金融服务生态圈，持续完善互联网金融业务布局。东方财富证券是公司从事证券业务的主体，为公司海量用户提供证券服务。自 2015 年 12 月完成对东方财富证券的收购后，公司全面做好东方财富证券的整合工作，加强流量转化，2016-2018 年证券业务所贡献的收入占比分别达 48.85%、56.32%和 58.05%。目前，证券业务已成为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之一，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公司经营过程中面临的市场波动风险，亦成为公司未来重点投入和大力发展的业务方向。

证券公司相关业务资质的取得、融资能力、业务规模的大小与其净资本实力直接挂钩，巩固传统业务优势、发展创新业务都离不开雄厚的资本规模支持。在东方财富证券客户数量迅速拓展、业务规模迅速扩张、市场份额迅速提升的良好发展态势下，其资本规模不足也成为制约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的掣肘。同时，与经纪业务市场份额占比较为接近的证券公司相比，东方财富证券净资本规模仍有较大差距，无法与证券业务的快速发展相匹配，急需补充资本金。

经纪业务市场份额占比为 1.91%-2.45%的证券公司净资本规模

公司名称	截至 2018 年末净资本（亿元）	2018 年 3 月经纪业务市场份额
中泰证券	190.06	2.45%
光大证券	350.15	2.43%
安信证券	324.00	2.33%
长江证券	221.07	2.11%
方正证券	177.24	1.91%
平均	252.50	2.25%
东方财富证券	71.40	2.20%

数据来源：沪深交易所，各公司 2018 年年报

注：沪深两市仅披露截至 2018 年 3 月末各证券公司的经纪业务市场份额

（二）助力融资融券等创新业务发展，优化盈利模式

随着我国证券行业的不断发展和互联网金融的迅速崛起，行业内外环境的

变化催生业务模式和盈利模式的创新，在以互联网信息化手段降低成本、大力发展经纪业务的同时，以融资融券为代表的创新业务已经逐渐成为东方财富证券新的增长点，其风险可控、收益稳定，对于优化东方财富证券收入结构具有重大的意义。同时，随着多层次资本市场的建立，以及证券融资种类、融资规模的增加，证券投资业务也将面临更好的发展机遇。

公司积极发展融资融券业务，在两融市场经历较大波动的大背景下，仍取得了较为喜人的经营成果。东方财富证券融资融券业务的市场占有率由 2016 年末的 0.45% 增长至 2018 年 5 月末的 1.26%，排名由第 49 名上升至第 20 名。然而，融资融券业务属于资本消耗型业务，其规模的扩大需要相当规模的配套资金支持。受东方财富证券净资本和营运资金水平的制约，融资融券业务规模与行业内领先券商仍存在一定差距。因此，通过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东方财富证券可进一步加大对融资融券等创新业务的投入，提升其市场规模及份额，进一步优化公司收入结构。

（三）响应国家科创板建设，完善证券业务结构

2018 年 11 月 5 日，习近平主席在中国进口博览会开幕式上宣布，上海证券交易所将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支持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和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不断完善资本市场基础制度。2019 年 1 月，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总体实施方案》和《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实施意见》，随后，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陆续颁布了关于科创板的相关规则、办法及意见等。

东方财富证券积极响应国家战略，积极组织统筹推进科创板相关业务，设立专业从事另类投资的全资子公司东方财富创新资本，注册资本 2 亿元。东方财富创新资本主要从事《证券公司证券自营投资品种清单》所列品种以外的金融产品、股权等另类投资业务，并进一步聚焦于科创板相关项目。此外，另类投资的业务开展将进一步完善东方财富证券的业务结构，创新盈利模式，拓展盈利来源，更好地平衡资产负债风险，对公司未来不断提高业务规范化、专业化和多元化水平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目前，东方财富创新资本的资本规模相对较小，公司将通过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适时通过追加投资等方式支持另类投资子公司的发展。

（四）提升市场风险抵御能力，保障东方财富证券稳健经营

证券行业是与资本规模高度相关的行业，资本规模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证券公司的竞争地位、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与发展潜力。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2016年12月30日修订）增加了杠杆率、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等监管指标要求，要求证券公司增加资本补充，防范流动性风险。《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和《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2016年10月1日修订）及配套规则对证券公司资本实力、流动性风险管理提出了较高的要求。近年来，二级市场发生数次大幅波动，更是对证券行业风险控制和稳健经营提出了严峻挑战。因此，东方财富证券拟利用本次募集资金提高其优质流动性资产规模、增强风险抵御能力。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一）符合中国证监会风险监管指标的相关要求

按照《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证券公司净资本/负债的监管标准为不得低于8%，即负债规模不得超过净资本的1250%。以东方财富证券2018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为基础进行测算，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东方财富证券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符合《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可转债转股后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东方财富证券的资本金，东方财富证券各项风险控制指标能进一步符合《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风险可控、可承受。

（二）符合产业政策导向和行业发展趋势

2015年，中国证监会专门召开支持西藏资本市场发展座谈会并提出“促进西藏证券期货服务业创新发展”、“支持西藏企业通过多层次股权市场发展壮大”、“支持西藏企业发行债券融资”等进一步加大西藏资本市场发展支持力度的措施。同时，建设“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一带一路”是我国在“十八大”后提出实施的新的国家发展战略，“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

为西藏推进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作为注册于西藏自治区的证券公司，东方财富证券将依托西藏的资源、项目和政策优势，借助上海的信息、资金和人才优势，致力于成为国家战略实施的践行者。

此外，陆续出台的众多产业政策、规范性文件也为证券行业的发展孕育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并对证券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2013年11月，《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就完善金融市场体系提出“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提高直接融资比重”的总体要求；2014年9月，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鼓励证券公司进一步补充资本的通知》，鼓励证券公司多渠道补充资本，清理取消了有关证券公司股权融资的限制性规定；2016年6月，中国证监会再次修订《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通过风险覆盖率、资本杠杆率、流动性覆盖率及净稳定资金率四个核心指标，构建合理有效的风控体系，加强风险监控。

因此，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符合产业政策导向和行业发展趋势。

（三）具备良好的风险防范能力

公司及东方财富证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健全、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完整的议事、决策、授权、执行的公司治理体系。随着业务规模的增长和创新业务的开展，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公司及东方财富证券的风险控制，提升风险防范能力。

（四）具有全面齐备的业务资质

东方财富证券前身是西藏自治区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经过十多年的发展，东方财富证券的业务资格已由原来单一的经纪业务发展为包括经纪业务（包括证券经纪和期货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自营、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资产管理、信用交易业务（包括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和约定购回）、证券承销与保荐等综合业务类型。东方财富证券业务资质齐备，为顺利拓展业务奠定了基础。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一）将不超过 65 亿元投入信用交易业务，扩大融资融券业务规模

自 2013 年以来，以融资融券业务为代表的信用交易业务整体发展向好，具有风险可控、收益稳定的特征，对于提高证券公司盈利水平、改善收入结构、丰富综合金融服务品种、增加客户粘性具有重要意义。该项业务为资本消耗型业务，根据 2016 年 10 月 1 日实施的修订后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公司经营证券自营业务、为客户提供融资或融券服务的，应当符合中国证监会对该项业务的风险控制指标标准。”此外，根据《关于证券公司风险资本准备计算标准的规定》的要求，“证券公司经营融资融券业务的，应该分别按对客户融资业务规模 5%、融券业务规模的 10% 计算融资融券业务风险资本准备”，东方财富融资融券规模和市场占有率的进一步提升受到资金规模的限制。

东方财富庞大的客户基础为东方财富证券客户群体的不断扩展提供了良好的基础，目前融资融券业务已成为东方财富证券的重要收入来源和未来新的增长点，发展势头迅猛。在两融市场规模呈现整体收缩、两融余额由 2015 年 5 月的 20,795.47 亿元大幅下降至 2018 年 5 月末的 9,891.77 亿元的大背景下，东方财富证券两融业务仍呈现显著上升态势，排名由 2016 年末的第 49 名大幅上升至 2018 年 5 月末的第 20 名。

东方财富证券	2018 年 5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融资融券余额（亿元）	48.92	98.69	42.64
市场份额（%）	1.26	0.96	0.45
排名（位）	20	23	49

数据来源：沪深交易所

注 1：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的融资融券数据自 2018 年 4 月、6 月起不再对外发布，因此上表中 2018 年 5 月末的数据仅为深圳证券交易所披露的东方财富证券融资融券相关数据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进一步扩大融资融券业务的市场份额，进一步缩小与一流经纪类券商的差距，从而有效提升东方财富证券的市场竞争力和综合金融服务能力。

（二）将不超过 5 亿元用于扩大证券投资业务规模

随着国内多层次资本市场的逐渐完善，以及证券融资种类的增加、融资规模的提升，证券投资业务也将有着更多选择，面临更好的发展机遇。东方财富证券的证券投资业务包括了债券、股票等多种金融产品的投资和研究，并且在证券投资业务的开展上已建立了严格的投资决策、风险评估、风险限额监控机制等制度体系，有效控制了自营业务风险。东方财富证券秉承稳健经营原则，实行全面风险管理，自营业务执行风险中性策略，债券投资以固定收益投资及套利对冲交易作为主要投资方向，证券投资以长期稳健投资为主导，采用精选行业、精选公司相结合的原则，以期获取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2016-2018 年，东方财富证券自营业务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8.43 万元、4,905.93 万元和 19,558.59 万元，占东方财富证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02%、3.22%和 10.87%，发展势头迅猛。

东方财富证券将利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的部分资金，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一步扩大证券投资规模，增加投资范围，丰富收入来源。

（三）将不超过 3 亿元用于增资另类投资子公司

自 2018 年 11 月党中央决定在上交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以来，国家、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密集出台了关于开展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相关政策及配套制度，受到了国内资本市场的广泛关注。国内科技创新型企业积极申报科创板，国内各家券商积极响应，全力布局科创板业务。截至 2019 年 5 月 24 日，已有 111 家科技创新型企业申报科创板并被受理，行业覆盖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生物医药等行业。科创板是未来我国资本市场发展的重要内容，将涌现一批符合国家战略产业发展方向、具备核心技术竞争力及市场增长潜力的优质企业。

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东方财富创新资本将以《证券公司证券自营投资品种清单》所列品种以外的股权投资及相关金融产品投资为主要业务方向，深入挖掘企业孵化、成长、上市过程中的股权投资机会，初期将重点参与科创板项目投资，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生物医药等行业，并逐步向一级市场股权、新三板企业股权、非公开企业股权等投资领域渗透，打造在另类投资业务方面的核心竞争力。

本次拟投入不超过 3 亿元增资全资子公司东方财富创新资本，以补充其资本金和营运资金，增强其市场竞争力与风险抵抗能力。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一）对股权结构和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其实先生仍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重大变更，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改变。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整体的资本实力将进一步增加，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风险防范能力，但可能摊薄原有股东的即期回报。在可转债持有人进行转股后，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将增加，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风险防范能力，但也有可能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公司将合理运用资金，促进各项业务有序健康发展并产生收益，积极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六、结论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是必要的、可行的。未来公司将积极抓住资本市场大发展的良好机遇，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规划灵活、审慎地运用资金，扩大东方财富证券的证券业务规模，增强其抗风险能力，提升其持续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并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后补充东方财富证券的资本金。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